

總導護&側門導護

(早上七時十五分值勤)

1. 計劃與推行本週品格核心價值宣導活動，督導並鼓勵兒童實踐。
2. 主持週二兒童朝會並加強宣導反霸凌觀念。
3. 處理兒童糾紛及偶發事項，遇有嚴重事故時，應即會同各該班級任及教導主任處理之。
4. 督導學生服務隊切實服務。
5. 晨間校園安全維護並經常巡視教室，防止兒童危險或不正當行為。
6. 注意各種遊戲運動器具之安全和兒童使用秩序、防止兒童危險行為及不依規則之遊戲運動。
7. 督導兒童確實實行生活公約及生活常規。
8. 處理遺失物品及招領事項。
9. 填寫學校日誌。
10. 主持放學、維護路隊秩序，指導兒童行路安全。
11. 負責家長接送區學生放學安全維護。

15：20～15：50 於側門家長接送區。

15：50 整隊帶至前門，16 時後請確實交付警衛先生看顧。

週三 12：55 關側門，13：00 交接給警衛。

導護實施要領

- (一). 導護工作時間，自上午 7 時 15 分至學童全部離校為止。
- (二). 每週教師朝會時，總導護應將本週推行工作提出報告並於導護工作結束前提出檢討及改進意見。
- (三). 每週兒童朝會時，總導護應報告前一週兒童行為之缺點及改進事項，與本週實施品格教育之注意要點。
- (四). 導護老師因事不能執行任務時，除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外，並須通知學務組按規定請人代理，以免因此而發生意外。
- (五). 導護移交時，本週導護應檢討成效及改進意見，並提交下週導護師應行注意或繼續辦理事項。

前門導護

(早上七時十五分值勤)

1. 負責學生上、下學安全維護。
2. 協助巡視全校各角落，防止任何意外事件的發生。
3. 午間巡視，督促兒童自修靜息。
4. 維持各種會場秩序並處理偶發事項。
5. 經常巡視教室、公共場所，並督導服務隊確實執行工作。
6. 注意各種遊戲運動器具之安全和兒童使用秩序、防止兒童危險行為及不依規則之遊戲運動。
7. 糾正兒童犯規及不正當行動，並解決兒童糾紛。
8. 督導兒童確實實行生活公約及生活常規。
9. 指導兒童各種集會及團體活動。
10. 保持及指導全校環境整理與衛生，並督導兒童實踐。
11. 當週廁所整潔考評。
12. 協助總導護老師推動反霸凌宣導。

導護實施要領

- (一). 導護工作時間，自上午 7 時 15 分至學童全部離校為止。
- (二). 每週教師朝會時，總導護應將本週推行工作提出報告並於導護工作結束前提出檢討及改進意見。
- (三). 每週兒童朝會時，總導護應報告前一週兒童行為之缺點及改進事項，與本週實施品格教育之注意要點。
- (四). 導護老師因事不能執行任務時，除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外，並須通知學務組按規定請人代理，以免因此而發生意外。
- (五). 導護移交時，本週導護應檢討成效及改進意見，並提交下週導護師應行注意或繼續辦理事項。